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14 年度 預算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目 次

總說明	頁次
壹、概況	1
一、設立依據	1
二、設立目的	1
三、組織概況	2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4
一、品保業務	4
二、專案委辦計畫	8
三、行政營運	14
四、經費需求	20
參、本(114)年度預算概要	21
一、收支營運概況	21
二、現金流量概況	21
三、淨值變動概況	22
肆、前(112)年度及上(113)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22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22
二、上(113)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25
主要表	
壹、收支營運預計表	27
貳、現金流量預計表	28
參、淨值變動預計表	29
明細表	
壹、收益明細表	30
貳、費損明細表	31

參考表

壹、資產負債預計表	34
貳、員工人數彙計表	35
參、用人費用彙計表	36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教育部於 91 年召開「研議成立大學評鑑事務之財團法人專責單位之座談會」，籌畫成立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並於 94 年 12 月 26 日與全國 153 所大專校院共同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

臺灣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以下簡稱醫評會）於 94 年 12 月 26 日自國家衛生研究院改隸本會。

二、設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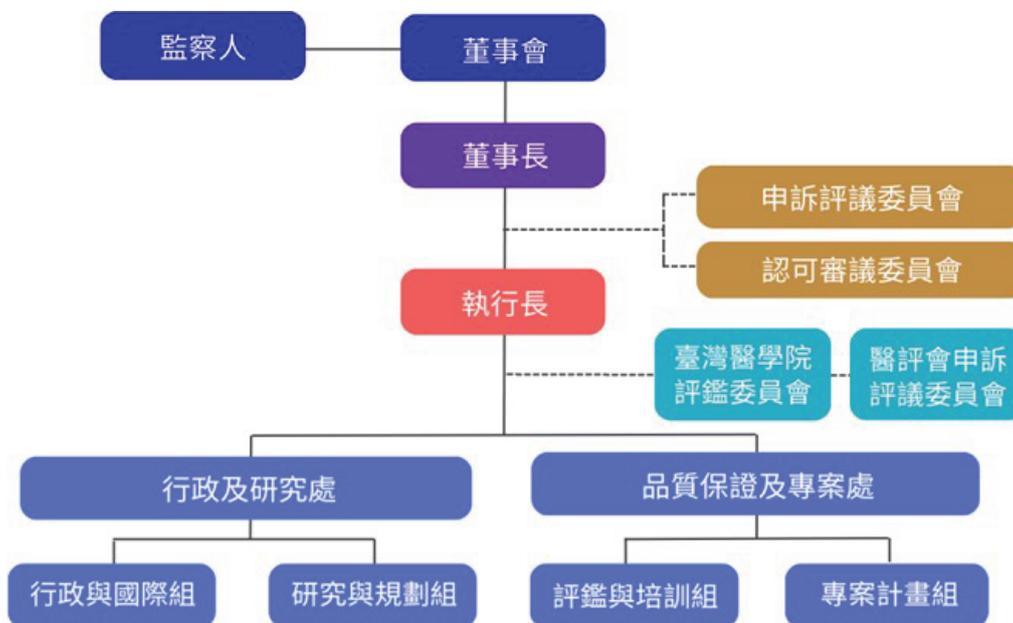
依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本會以提升國內高等教育品質為宗旨，並以精進我國高等教育評鑑專業化，促使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品質，達到世界先進國家水準為目的」，辦理下列業務：

- （一）協助政府與大專校院推動高等教育評鑑與品質保證事宜；
- （二）接受國內外機構委託高等教育評鑑與研究事宜；
- （三）推動與國外品保機構及國際組織合作交流事宜；
- （四）協助政府規劃與執行各類高等教育專案計畫；
- （五）其他符合本會設立目的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本會願景為公正、專業、邁向卓越，核心價值為自主性、透明化、國際化及資訊化。

三、組織概況

本會以董事會為最高決策與管理單位，由執行長統籌並督導各項會務執行，組織架構如下圖所示。



(一) 董事會

第六屆董事會有 17 名董事（業經 109 年 1 月 20 日教育部函復核准董事人數），董事長由董事推舉產生，對內為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本會。

(二) 監察人

第六屆監察人有 3 名，負責掌理基金及存款之稽核、財務狀況之監督、決算表冊之查核事宜。

(三) 執行長

執行長承董事會之指示，綜理本會業務。

(四) 行政及研究處

行政及研究處分為行政與國際組、研究與規劃組，辦理秘書、人事、會計、資訊、總務、出納、國際事務及境外評鑑等工作，並執行校務評鑑規劃、系所自辦品保認定、專業

評鑑機構認可、高教品保研究案，以及中英文出版品發行事宜。

(五) 品質保證及專案處

品質保證及專案處分為評鑑與培訓組、專案計畫組，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評鑑業務工作、課程培訓、研發及其他相關事宜；並承辦教育部委託專案計畫工作。

(六) 醫評會

醫評會由 13 名至 15 名委員組成，由委員推選主任委員，召集並主持委員會議；另由主任委員提名執行長，並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推動醫學教育品質認證相關事宜。

(七) 認可審議委員會

本會依各類評鑑規定設置其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認可結果。

(八) 申訴評議委員會

本會為辦理受評學校申訴案件之評議，聘請具有法律或教育評鑑專長之大學教師或社會公正人士，組成申訴評議委員會，辦理申訴評議工作；醫評會另設有申訴評議委員會。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品保業務

(一) 校務評鑑

1. 計畫重點

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共分為四大評鑑項目、15 個核心指標，四大評鑑項目包括校務治理與經營、教師教學與學術專業、學生學習與成效及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各評鑑項目所列之核心指標，屬共同需評鑑部分。認可結果分為「通過—效期六年」、「通過—效期三年」及「重新審查」三種認可結果。本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採取分年評鑑，以 3 年為評鑑期程，自 112 至 114 年分年完成 67 所公私立大學校院、8 所宗教研修學院、6 所軍事校院及 2 所空中大學，共 83 所大學校院之校務評鑑。

2. 預期效益

114 年預計執行 20 所大學的校務評鑑工作，以及 112 年校務評鑑評鑑結果為「通過—效期三年」學校之後續改善評鑑作業，確保學校落實其校務發展計畫，並展現其辦學成效與善盡社會責任及能持續的精進。同時，藉由認可結果的分析，提供高等教育發展意見，以為學校發展與高教政策參考。

(二) 系所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委辦品保認可）

1. 計畫重點

本週期委辦品保認可之評鑑項目指標包含三大項目、12 個核心指標，主要依據「落實內部品質保證，強化永續發展能量」之理念並參酌國內外高等教育評鑑趨

勢與實務來設計。此外，亦在指標中強調系所能結合各校的校務發展計畫以確保校院系之間的有效連結。三大項目分別是：「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教師與教學」及「學生與學習」。實地訪評以一系安排 2 名至 4 名外部訪評委員為原則，認可結果分為「通過—效期六年」、「通過—效期三年」及「重新審查」三種結果。

2. 預期效益

114 年預計完成 13 校 26 個單位之效期展延審查，以及 11 校 200 個單位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確保系所能運用品質循環圈之計畫、執行、檢核、行動的理念，持續不斷的精進，並能結合校務發展方向與計畫，強化永續發展的能量。

(三) 系所自辦品質保證認定 (自辦品保認定)

1. 計畫重點

自辦品保認定採行「自辦品保機制認定」與「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兩階段辦理審查與認定作業。符合資格條件之學校皆可提出申請，經通過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即可據以辦理其自辦品保作業，並依期程提交自辦品保結果報告進行結果審查。自辦品保機制認定結果之處理，將針對學校給予「認定」或「未獲認定」2 種結果；自辦品保結果認定之處理，將針對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之自辦品保結果給予「認定」或「未獲認定」2 種結果。

2. 預期效益

114 預計完成 9 所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作業，以協助學校建立內外部的品保機制與文化，落實自我改善機制。

(四)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

1. 計畫重點

醫評會主要工作在辦理大學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工作，對象包括我國授予醫學士（M.D.）學位的醫學系與學士後醫學系，透過實地訪視的方式，檢核醫學系在行政治理、課程設計、學生招生政策與事務、教師延攬與培育政策，以及教育資源等面向的辦學情形，以確保醫學教育品質能培育合格並符合社會需求期待的醫師。為持續推動認證工作，每年舉辦受評學校說明會，以及訪視委員研習共識營，同時每六年進行一次認證準則檢討與修訂工作，以維護認證品質。

2. 預期效益

114 年預計辦理 6 所大學醫學系全面訪視，以及 3 所新設立學士後醫學系學校的第 3 次例行訪視。並將辦理 1 場學校說明會，以及 1 場訪視委員共識營，以增進委員知能。預計 114 年底前完成認證準則修訂工作，新版準則預計 115 年開始實施。

(五) 境外評鑑

1. 計畫重點

本會於 109 年發布境外評鑑實施計畫，透過專業化、透明化之評鑑標準與實施程序，接受境外學校申請，執行境外評鑑業務，展現臺灣高教品質保證專業與量能。此外，本會亦發展境外評鑑培訓課程提供予受評單位，並與國際高等教育品保專家合作開設課程，透過專業化的國際合作模式，協助申請境外評鑑之單位了解品質保證的趨勢及重要性，從內外部建構起品質保證的發展模式，促進整體品質之提升。

2. 預期效益

114 年預計將完成印尼 1 校共計 1 受評單位之實地訪視，協助申請單位了解其運作情形並持續改善精進。

(六) 專業評鑑機構認可

1. 計畫重點

配合教育部政策，本會訂定「認可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審查作業辦法」，並規劃機構認可之項目及指標，受理相關專業評鑑機構之申請。目前認可之專業評鑑機構有台灣評鑑協會、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與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2. 預期效益

114 年將辦理台灣評鑑協會及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兩所國內專業評鑑機構之認可申請，以確認專業評鑑機構的品質。並經由 TQID 網頁公告認可之臺灣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專業評鑑機構，提升其國際能見度。

(七) 評鑑培訓

1. 計畫重點

本會於辦理上述各項評鑑時，學校人員均需參與實施計畫說明會，訪評/審查委員則需參與委員研習，以確保評鑑作業能符合品質保證認可之精神與實務。於實施計畫說明會中，除針對實施計畫與相關程序進行說明外，亦藉由與學校的 Q & A 互動，解決評鑑實施過程中的可能產生之問題；於委員研習中，針對各項評鑑實施計畫與相關程序進行說明，亦提醒委員各項評鑑倫理。此外，校務評鑑計畫、委辦認可計畫及境外評鑑因應實地訪視作業，亦規劃實地訪視小組召集人研習機制。此外，為強化學校與評鑑委員之評鑑相關知能，亦辦理高教論壇。

2. 預期效益

114 年度預計完成校務評鑑委員及召集人會議各 2 場、委辦品保認可 11 場實施計畫說明會、自辦品保認定 1 場實施計畫說明會、境外評鑑 1 場訪評委員說明會及 3 場高教論壇，以確保參與評鑑之評鑑委員及學校系所人員充分了解品保計畫的精神、各項評鑑項目指標、程序、實施方式及提升品保相關知能。

二、專案委辦計畫

(一)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高教深耕計畫）

1. 計畫重點

為發展大學多元特色與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教育部自 107 年起推動五年期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強調以學生為主體，教學為核心，並於 112 年邁入第二期（112 至 116 年），以「型塑具備明確定位及優勢特色之大學，培育符應未來需求及國家發展之人才」為願景，希冀協助大學永續經營，並培養學生具備適應未來環境的關鍵能力。為建立有品質之審查作業，持續委託本會辦理本計畫，透過書面審查、簡報審查、例行訪視、精準訪視及管考平臺填報等機制，進行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以確保學校之經費運用與執行成果，能達到提升大學教學品質之目的及政府資源之有效運用，並將結果作為後續相關政策調整之參考。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預計於 114 年進行審查之校數，包含主冊計畫（一般大學）66 校、主冊專章－國際化之行政支持系統（大專校院）127 校及全校型計畫（大專校院）4 校，除辦理書面審查與精準訪視等作業，亦建置與維運「高

等教育深耕計畫平臺網站」，據以了解各校辦理情形與成效。

(二) 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計畫（玉山學者計畫）

1. 計畫重點

為協助各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之目標，教育部自 107 年起推動「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實施計畫」，114 年委託本會協助計畫相關審查行政業務、維護玉山學者計畫資訊平臺、辦理學者交流活動及宣傳計畫等，並設置意見反映管道以協助學者解決相關問題，共同協助學校留任人才。本計畫旨在規劃藉由提供符合國際競爭之薪資待遇，以吸引國際人才來臺任教，讓國際人才之學術能量在臺灣學術環境扎根，進而提升我國高等教育之國際影響力。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預計 114 年度完成 15 至 20 校、約 130 件至 160 件審查作業，包括 35 件至 45 件期中及第二期（續期）審查案件；另預計約 15 校的學校攬才簡報審查。透過審查作業及提供學校審查建議報告，以協助學校延攬並留任國際頂尖人才。

(三)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審查暨教師多元升等制度推動專案辦公室（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1. 計畫重點

為提升大學教師教學品質、促進學生學習成效，教育部自 106 年起推動「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以補助個別教師的方式協助教師改善課堂、深化教學研究內容。除辦理審查作業、優化相關作業流程與措施建置、規劃

專案主題，另共構區域基地學校、鼓勵社群交流、制度化選拔績優計畫、發行學術期刊、建置成果交流平台以及多元升等審查人才庫，並持續設定研究主題、規劃研究工作進程，以確實達成政策目標並作為擬定未來政策方向之參考。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 114 年預計完成 4,000 件案件審查，完成前一年度 1,600 餘件計畫之結案；並分別於 3 月、8 月、10 月辦理「112 年度績優計畫頒獎典禮暨記者會」、「113 年度計畫成果交流會」及「115 年計畫徵件說明會」。此外，114 年規劃透過歷年資料的研究分析，探究教學實踐研究升等推動過程中的「校務因素」，落實整合型計畫相關面向之溝通對話，研議整合型計畫實施方式。

(四)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私校校務經費審查）

1. 計畫重點

為鼓勵私立大學校院結合整體校務發展方式及充分運用計畫經費，教育部自 97 年度起推動「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期能協助學校發展校務、建立特色，進而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能量，並透過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視作業，確保學校妥善運用獎補助經費。本會自 103 年度起承接此計畫，協助辦理相關作業，以瞭解各校前一年度經費支用是否符合相關法令，達成補助經費運用之目標，協助整體校務均衡發展。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 114 年預計針對 40 校辦理書面審查作業，並抽查其中 9 校進行實地訪視作業，據以設定各階段應完

成之工作項目，確實達成經費補助查核之目標。

(五) 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計畫（學生受教權益計畫）

1. 計畫重點

有鑑於少子女化，各校皆面臨生源短缺之情形，教育部訂定「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並自 103 年起委託辦理本計畫。透過書面審查及實地查核，檢核「課程規劃及實施」、「師資」、「遠距及校外實習課程」或「其他」等面向，以確保學校未因招生問題而影響學生受教權益。此外，為全面了解國內各大專校院學生受教權益情形，本計畫規劃建立全國檢核機制，針對未查核過之學校進行抽查，並彙編「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常見問題彙編手冊」，以協助教育部相關政令宣導。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 114 年預計完成 30 校至 40 校之書面審查及實地查核作業，其查核報告將提供於教育部瞭解學校實際辦學情形，並持續追蹤學校改善情形，以維護教學品質及學生受教權益。

(六) 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實施計畫（新南向專班查核計畫）

1. 計畫重點

為促進國際文教交流，宣揚我國高等技職教育，鼓勵技專校院擴大招收國際學生，並配合新南向國家產（企）業需求，教育部於 106 年起辦理針對新南向國家之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等，並訂定「教育部補

助技專校院辦理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本計畫透過書面審查與實地查核方式，檢核「課程規劃及實施」、「教職員及課輔人員」、「學生入學、就學及生活照顧」及「學生實習與工讀」等面向，以確保專班教學品質及學生受教權益。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 114 年預計完成 30 校至 40 校、約 600 班次之查核作業，包括 200 班至 220 班之實地查核，其查核報告將有助於了解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之辦學實際情形，並持續追蹤請學校限期改善，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七) 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師培評鑑計畫）

1. 計畫重點

為評核師資培育之大學各師資類科培育品質及成效，教育部訂定「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要點」，並委託本會辦理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第四週期師培評鑑之精神「強調品質改善導向，引導培育特色師資」、「結合校務研究機制，落實證據本位師資培育決策」，以及「落實師資生教師專業素養與核心能力之作為與成效」，確認每一層面之功能運作皆有助於師資培育目標宗旨之達成，並落實優質適量的師資培育政策目標。其實施方式分：（1）自辦評鑑，包括評鑑機制及評鑑結果之認定；（2）分年評鑑，包括自我評鑑及外部評鑑。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 114 年預計辦理自辦評鑑機制審查 7 校 12 師資類科，引導優質師資培育機構建立完善自辦評鑑機

制，並將自我品質保證與持續改善的思維內化於學校組織文化中；分年評鑑 5 校 9 師資類科，確實了解各大學校院師資培育之品質，以求未來師資培育單位能培育優質師資。

(八) 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教保評鑑計畫）

1. 計畫重點

教育部委託本會辦理「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教保員培育評鑑」，以檢視各專科以上學校教保員培育系科之辦學，協助其發掘問題，並落實優質適量的教保員培育政策目標，以促進整體幼兒教育之進步。113 年度下半年起啟動第二週期教保評鑑計畫，並配合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評鑑辦法」之規定，分為免受教保評鑑審查及分年評鑑兩類，前者分為「認定」及「未獲認定」，後者則將結果分為「通過」、「有條件通過」與「未通過」。具體實施方式採書面審查或實地訪評，共計檢視 44 所專科以上學校教保員培育品質。

2. 預期效益

本計畫預計於 114 年 4 月至 6 月辦理 9 校免受教保評鑑審查，預定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初審、複審與認定程序。並於 114 年下半年辦理 5 校分年評鑑，完成實地訪評作業。期望透過本計畫之施行，持續鞏固教保員之品質，並進一步提升教保員培育水準。

三、行政營運

(一) 組織運作與管理

1. 董事會及相關工作會議

(1) 計畫重點

本會依捐助章程辦理法人登記事宜，並召開常務董事會議、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完成年度計畫及預算、工作成果及決算、基金管理及運用、組織規章等審議事項。另由執行長召集主管會報、處務聯席會議等。

(2) 預期成效

本會於每季召開常務董事會議、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並定期召開主管會報及處務聯席會議，有助於落實組織運作制度，並協調各項業務推動與改善。

2. 人力發展與管理

(1) 計畫重點

本會依據相關規定，並依循本會 ISO 人力資源管理程序書，進行人員選任、聘任、教育訓練、績效考核、資遣及辦理教育訓練等業務。為優化組織、完善人力資源、勞動條件及福利籌劃等事項，每年定期召開相關會議。

(2) 預期成效

114 年預計召開人員年度考核會議 1 次及 4 次人力資源發展會議，針對人員績效、勞動條件及人員福利籌劃等事項進行討論，以塑造良善工作環境。教育部訓練部分，預計開設 3 門配合法規之基礎課程及 3 門提升高等教育專業知能課程。

3. 財務會計

(1) 計畫重點

依財團法人法第二十四條第二項之一定財產總額或當年度收入總額，為在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其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故本會委由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核簽證並出具查核報告。此外，本會已建置財會管理整合系統，以簡化經費報支流程。

(2) 預期成效

114 年 9 月、115 年 2 月由會計師對本會 114 年之財務報表進行查核，並出具查核報告，提請董事會決議後，報主管機關備查。此外，持續優化財會管理整合系統之線上簽核功能及各計畫執行狀況表，以提升行政效率，有效管控預算進度。

4. 事務管理

(1) 計畫重點

本會之採購管理依政府採購法及 ISO 採購管理程序書辦理採購，依分層負責精神，實施授權方式由各單位辦理 15 萬元以下之小額採購，行政單位統一辦理接受補助逾 15 萬元採購招標業務。本會之文書管理為辦理公文之總收、分、發、校對、用印等事宜，以及公文稽催及檔案管理等作業。本會之財物管理依 ISO 財物管理作業標準書及行政院主計處「財物標準分類」進行各類財產物品管理，執行財物目錄編造、登帳、移動、盤點、減損與報廢事宜。

(2) 預期成效

114 年度本會之採購管理預定辦理補助或委辦逾 15 萬元採購招標業務約 20 件。文書管理預定持續推

動公文電子化，並配合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資訊安全管理規範，辦理資訊安全自評。財物管理預定於 114 年 10 月辦理財物盤點，透過 e 化財物管理系統，進行資料建置、查詢、管理，增進財產物品有效管理及運用。

5. 資訊服務

(1) 計畫重點

根據「教育部與所屬機關（構）及學校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本會將定期進行以下工作：資訊系統分類分級、ISMS 推動及稽核、業務持續運作演練、資訊網路環境建立縱身防護架構（包括防毒中控方案、防火牆等）、監控管理、安全性檢測、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人員資訊安全相關證照維持及取得等。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依「資通安全管理法」，本會設置資安專責人力，負責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程序。合併分級作業規定，本會將鑑別資訊系統安全等級，進行系統風險評鑑，以確保安全防护水準。此外，114 年度增加 VDI 服務及第二驗證服務於外部機房。

(2) 預期成效

將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提升系統防護水準，確保資訊系統安全。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強化資訊安全意識。因本會實施可攜式媒體及網路控管機制，擬於外部機房建立第二驗證服務，預期將減少單點失效問題，提高資訊服務之有效性。

6. 內部自我品保

(1) 計畫重點

持續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並辦理稽核作業，並將年度稽核結果及內控制度執行成果陳報董事會。為利評鑑行政持續達到品質目標，將維持通過 ISO9001 及 ISO27001，並定期對互動關係人進行問卷施測，透過與大專校院、評鑑委員、本會人員等進行問卷調查，以做為評鑑制度、與行政服務改善之參考。

(2) 預期成效

將辦理年度稽核，並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依互動關係人回饋事項檢視評鑑行政相關制度，維持並通過 ISO9001:2015 及 ISO27001:2022 之驗證，以持續改善本會營運品質。

(二) 國際事務

1. 本會國際事務

(1) 計畫重點

為汲取國際品保新知，本會每年持續參與國際品保組織，並延續多年正式會員之資格；亦積極參與國際品保組織舉辦之會議，與國外專業組織與品保機構進行交流，以掌握國際高等教育趨勢。為持續推動國際化發展，本會目前與 17 個夥伴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並與夥伴機構透過人員、資訊之交流，共同推動國際高等教育品質保證之發展。此外，為與國際接軌及持續精進本會業務，規劃持續接受國際認證，並規劃於 114 年接受認證。

自 94 年揭牌至 114 年，本會已成立二十年，見證了臺灣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的蛻變與發展，這些變革

對於提升教育品質扮演著重要的角色。本會規劃辦理研討會及發行二十周年中文專刊，邀請國內外大學代表以及品保機構參與交流對話，進一步探討臺灣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的未來展望。

(2) 預期成效

維持 17 個夥伴機構之合作備忘錄簽屬，透過人員交流計畫促進深化交流合作。預計於 114 年 6 月前完成國際認證，以展現本會能量並持續精進本會會務運作及品保相關制度。

辦理研討會暨二十周年活動，促進國內外品保專家與機構之交流與合作並探討國內高等教育政策與品質保證之發展與展望。

2. 醫評會國際交流

(1) 計畫重點

為推展臺灣醫學教育暨認證成果的國際能見度，醫評會持續積極參與 WFME 在西太平洋地區分會（WPAME），以及歐洲分會（AMEE）每年舉辦的學術研討會，並藉此和區域內的醫學教育認證機構交流，建立良好互動與合作機會。

(2) 預期成效

114 年預計參加 WPAME 諮議委員會議、2025 WFME World Conference、AMEE 醫學教育學術會議，並向 WFME 提交年度報告。

(三) 評鑑研究

1. 計畫重點

為持續精進高教品保制度及汲取國際品保新知，本會透過研究案之執行，持續研究國內外評鑑制度與高教

政策發展，以建立符合國內需求與國際趨勢之品保機制，協助大學之發展。114 年擬執行「新週期校務評鑑規劃案」，針對前一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計畫進行後設研究、並蒐集國際校務評鑑發展趨勢及國內大學校院發展現況，以擬定新週期校務評鑑之品保指標及實施模式。

另執行「品保機構推動學生參與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實務研究」計畫，持續探討學生參與品保機制之可行性與作法，114 年擬透過實地考察歐洲國家之學生實際參與評鑑之情形，了解品保機構在推動學生參與品質保證之各階段執行情形。

2. 預期成效

透過分析與檢討前一週期校務評鑑的實施情形並完成新週期校務評鑑國內外趨勢與發展資料之蒐集與分析，以擬定新週期校務評鑑規劃理念與方向；實地了解及分析歐洲學生參與評鑑的實務運作，評估學生擔任評鑑委員的可行性，作為本會品質保證機制規劃之參考。

(四) 出版品發行

1. 計畫重點

本會為向國內與國際傳遞高教品保新知與相關業務推展，透過發行不同類型之刊物，並採線上開放取用模式，以提供不同互動關係人的交流平臺，並接軌國際，向國內外推展臺灣高等教育品保發展情形。發行之刊物包括評鑑雙月刊、電子報、年報及高教評鑑《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Development》(HEED) 英文期刊。其中，HEED 配合本會成立二十周年活動，將發行一期特刊。

另外，為鼓勵《教學實踐研究》高等教育各領域教師分享教學實務現場重要議題，發行《教學實踐研究》，藉以提升課程設計、教材教法、研究方法、成效評量等方面的專業素養，達成改變教學實務現場的理想。

2. 預期成效

114 年預計發行 4 期評鑑雙月刊、1 期電子報、2 期 HEED 及 4 期教學實踐研究期刊，定期向國內外宣傳本會主要業務、成果及臺灣高教及品保機制。

四、經費需求

本會 114 年營運計畫包含品保業務、專案委辦計畫、行政營運等，各計畫所需經費，詳後附之明細表。

參、本（114）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 2 億 879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911 萬 1 千元，增加 968 萬 7 千元，約 4.87%，主要係因大學委辦品保認可及自辦品保認定新週期啟動，申請單位數增加，致本年度業務收入較上年度增加。
- （二）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112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4 萬元，增加 58 萬 3 千元，約 107.96%，主要係預期銀行利率調升，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三）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2 億 832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827 萬 2 千元，增加 1,005 萬元，約 5.07%，主要係因大學委辦品保認可及自辦品保認定新週期啟動，申請單位數增加，致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較上年度增加。
- （四）本年度業務外費用 4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0 萬元，減少 20 萬元，約 33.33%，主要係因減少支出項目所致。
- （五）本年度收益總額 2 億 992 萬 1 千元，費損總額 2 億 872 萬 2 千元，總收支相抵後，本年度預算賸餘 119 萬 9 千元，上年度預算賸餘 77 萬 9 千元，賸餘增加 42 萬元，約 53.92%，主要係因業務外收入增加及其支出減少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 萬 6 千元。
-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 萬 8 千元。
-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 萬元。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加 39 萬 2 千元，係期末現金 9,633 萬 2 千元，較期初現金 9,594 萬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5,620 萬元，本年度賸餘增加 119 萬 9 千元，期末淨值為 5,739 萬 9 千元。

肆、前（112）年度及上（113）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 業務收入決算數 1 億 9,08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6,053 萬 6 千元，增加 3,031 萬 5 千元，約 18.88%，主要係大學委辦品保認可於 112 年度入帳及境外評鑑受評單位增加所致。
2.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63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30 萬元，增加 133 萬 2 千元，約 444%，主要係銀行利率調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 億 8,77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5,970 萬 5 千元，增加 2,804 萬 6 千元，約 17.56%，主要係依法提列準備金，致其他業務費增加所致。
4.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6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60 萬元，增加 4 萬 3 千元，約 7.17%，主要係受評學校申訴費增加及境外評鑑費美金與新臺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5.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稅前賸餘 408 萬 9 千元，繳納所得稅 31 萬 7 千元，賸餘 377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53 萬 1 千元，增加 324 萬 1 千元，約 610.36%，主要係大學委辦品保認可於 112 年度入帳以及境外評鑑受評單位增加。

(二) 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 品保業務

(1) 校務評鑑

112 年度上半年已完成評鑑作業計 13 所學校，於 113 年 1 月公布評鑑結果。112 年度下半年已完成實地訪評作業亦有 19 所學校。

(2) 委辦品保認可

112 年已完成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計 17 所學校，上半年為 11 所學校共計 31 個受訪單位，下半年為 6 所學校共計 16 個受訪單位。

(3) 自辦品保認定

112 年度第 2 期自辦品保結果審查已完成 1 所學校 57 個單位，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審查亦有 4 所學校 7 個單位。

(4)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

112 年已完成醫學系認證之學校有 5 所。另有 4 所新設立醫學系（學士後醫學系）訪視及 1 所學校書面追蹤審查。

(5) 境外評鑑

112 年度已完成印尼 3 所大學、11 個系所之訪視作業。

(6) 機構認可

112 年未有評鑑機構申請認可，持續維持更新 TQID 之認可名錄。

(7) 評鑑培訓

112 年已針對校務評鑑委員辦理 3 場委員行前會議、小組召集人辦理 2 場召集人會議。112 年委託辦

理品質保證認可效期展延之訪視委員，辦理 2 場訪視委員行前會議。另辦理 3 場自辦品質認定工作小組委員說明會。

此外，境外評鑑 112 年共計辦理 14 場委員說明會。另有 1 校 2 個學系參加本會舉辦之專業培訓課程。

2. 專案委辦計畫

本會配合教育部政策，執行規劃與執行高教深耕計畫、玉山學者計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私校校務經費審查、學生受教權益計畫、新南向專班查核計畫、師培評鑑計畫、教保評鑑計畫等 8 項教育部專案委辦計畫。

3. 行政營運

(1) 組織運作與管理

維持組織運作與管理、人力發展與管理、財務會計、事務管理、資訊服務之良好行政營運，以協助各項業務順利推行。此外，辦理本會內部稽核，檢視並修正需改善事項，且維持並通過 ISO9001:2015 及 ISO27001:2022 之續評驗證。

(2) 國際業務

112 年辦理 1 場國際研討會，計有 117 人參與。另完成 4 個國際品保機構之合作備忘錄續簽作業，其中，與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局（Malaysian Qualifications Agency, MQA）是第三次續簽，並延續雙方之高等教育學歷資格互認。

醫評會 112 年已參加西太平洋地區醫學教育學會、歐洲醫學教育學會，並向 WFME 提交認可近況報告，說明認證制度及相關程序之變動，以及各醫學

系最新認證結果。

(3) 評鑑研究

112 年執行「自主性系所品保實施計畫規劃案」、「歐盟高等教育品保與學生參與模式之發展趨勢」兩項研究計畫。

(4) 出版品發行

112 年度已發行評鑑雙月刊 102 期至 107 期、E-Newsletter 第 8 期、HEED 第 17 卷 1 期與第 17 卷 2 期、111 年中英文版年報，以及《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評鑑實務手冊》、《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評鑑委員實務手冊》。

二、上（113）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執行數 1 億 577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9,955 萬 6 千元，增加 622 萬 3 千元，約 6.25%，係 113 年教育部委辦計畫部分經費撥入數較高。
- （二）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73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27 萬元，增加 46 萬 4 千元，約 171.85%，係銀行利率調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三）業務成本與費用執行數 6,036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9,913 萬 7 千元，減少 3,877 萬 3 千元，約 39.11%，主要係本會承辦教育部委辦計畫相關成本尚未支付完成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執行數 0 元，較預計數 30 萬元，減少 30 萬元，約 100%，係本會環境教育課程於下半年辦理所致。
- （五）113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總收益 1 億 651 萬 3 千元，總費損 6,036 萬 4 千元，總收支相抵後賸餘 4,614 萬 9 千元，較預

計數 38 萬 9 千元，增加 4,576 萬元。主要係教育部委辦計畫部分經費撥付金額（88%）較預計數（50%）高，以及本會承辦教育部委辦計畫相關成本尚未支付完成所致。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收 支 營 運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112)年度 決算數		項 (科) 目	本(114)年度 預算數		上(113)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92,483	100.00	收益	209,921	100.00	199,651	100.00	10,270	5.14	
190,851	99.15	業務收入	208,798	99.47	199,111	99.73	9,687	4.87	
110,377	57.34	委辦計畫收入	135,730	64.66	134,220	67.23	1,510	1.13	
43,194	22.44	補助計畫收入	47,570	22.66	46,709	23.40	861	1.84	
36,377	18.90	服務收入	25,102	11.96	17,252	8.64	7,850	45.50	大學委辦品保認可 及自辦品保認定新 週期啟動，申請單 位數增加。
872	0.45	受贈收入	396	0.19	880	0.44	-484	-55.00	
31	0.02	其他業務收入	—	—	50	0.03	-50	-100.00	本會停售紙本評鑑 雙月刊
1,632	0.85	業務外收入	1,123	0.53	540	0.27	583	107.96	
1,023	0.53	利息收入	1,023	0.49	460	0.23	563	122.39	預期銀行利率調升 所致。
609	0.32	其他業務外收入	100	0.05	80	0.04	20	25.00	
188,394	97.88	費損	208,722	99.43	198,872	99.61	9,850	4.95	
187,751	97.54	業務成本與費用	208,322	99.24	198,272	99.31	10,050	5.07	
110,377	57.34	委辦計畫成本	135,730	64.66	134,220	67.23	1,510	1.13	教育部委託辦理計 畫項目增加，致業 務成本增加所致。
43,194	22.44	補助計畫成本	47,570	22.66	46,709	23.40	861	1.84	
14,759	7.67	服務成本	24,002	11.43	16,264	8.15	7,738	47.58	大學委辦品保認可 及自辦品保認定新 週期啟動，申請單 位數增加。
19,421	10.09	其他業務費用	1,020	0.49	1,079	0.54	-59	-5.47	
643	0.33	業務外費用	400	0.19	600	0.30	-200	-33.33	
643	0.33	其他業務外費用	400	0.19	600	0.30	-200	-33.33	減少支出項目。
4,089	2.12	稅前賸餘(短絀)	1,199	0.57	779	0.39	420	53.92	
317	0.16	所得稅費用	—	—	—	—	—	—	
3,772	1.96	本期賸餘(短絀)	1,199	0.57	779	0.39	420	53.92	
折舊攤銷前賸餘(短絀)預計數									
3,772	1.96	本期賸餘(短絀)	1,199	0.57	779	0.39	420	4.09	
—	—	折舊及攤銷費用(排 除不影響餘絀計算之 折舊及攤銷費用)	220	—	—	—	220	2	
3,772	1.96	折舊攤銷前賸餘(短絀)	1,419	0.68	779	0.39	640	6.23	

註：本表自 114 年排除不影響餘絀計算之折舊及攤銷費用，係指依據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21 號「政府補助及政府輔助」，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或捐助資金購置上開資產，於資產耐用年限內分年認列收入與同額折舊及攤銷數額，因收支互抵後未影響餘絀，爰予排除不重複計入。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1,199	
利息股利之調整	-1,023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76	
調整非現金項目	-1,704	
提列折舊	220	
應收帳款減少	764	
應付款項增加	-2,869	
預收款項減少	180	
代收款項減少	1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528	
收取利息	1,022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8	收回大學委辦品質認可招標案履約保證金。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590	收取廠商之履約保證金。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5,9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6,332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收 益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112)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114)年度 預算數	上(113)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10,377	委辦計畫收入	135,730	134,220	
110,377	政府委辦收入	135,730	134,220	
43,194	補助計畫收入	47,570	46,709	
43,194	政府補助收入	47,570	46,709	
36,377	服務收入	25,102	17,252	
1,808	自辦品質認定收入	756	390	
34,569	委辦品保認可收入	21,646	16,862	包含境外評鑑。
—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收入	2,700	—	原列委辦品保認可收入。
872	受贈收入	396	880	
872	受贈收入	396	880	
31	其他業務收入	—	50	
31	出售刊物收入	—	50	本會停售紙本評鑑雙月刊。
1,023	財務收入	1,023	460	
1,023	利息收入	1,023	460	本會存放銀行之定存利息。
609	其他業務外收入	100	80	
609	其他收入	100	80	本會出版品版稅及申訴收入。
192,483	總 計	209,921	199,651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112)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114)年度 預算數	上(113)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10,377	委辦計畫成本	135,730	134,220	
6,932	品質保證業務	6,710	9,140	
6,450	業務費	6,250	8,540	
482	行政管理費	460	600	
992	專案研究費用	1,200	1,250	
120	人事費	120	123	
872	業務費	1,080	1,127	
24,627	高教深耕計畫	24,200	26,000	
11,460	人事費	14,375	14,584	
7,157	業務費	9,165	10,816	
5,410	雜項購置	60	—	增置計畫所需之設備。
600	行政管理費	600	600	
8,050	玉山學者計畫	9,566	10,148	
3,993	人事費	4,040	4,823	
3,634	業務費	5,120	4,885	
33	雜項購置	—	50	本年度無增置設備。
390	行政管理費	406	390	
41,688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59,230	52,583	
11,658	人事費	15,598	14,064	
29,430	業務費	42,932	37,819	
—	雜項購置	100	100	
600	行政管理費	600	600	
1,695	私校校務經費審查	2,100	1,940	
857	人事費	942	918	
755	業務費	1,053	929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112)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114)年度 預算數	上(113)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	雜項購置	—	—	
83	行政管理費	105	93	
11,366	學生受教權益查核計畫	15,465	16,148	
6,124	人事費	7,768	7,968	
4,860	業務費	7,188	7,508	
—	雜項購置	—	157	
382	行政管理費	509	515	
9,542	新南向查核計畫	10,946	10,718	
6,496	人事費	7,021	6,837	
2,722	業務費	3,595	3,553	
—	雜項購置	—	—	
324	行政管理費	330	328	
3,286	師培評鑑計畫	3,963	3,384	
1,544	人事費	1,802	1,675	
1,357	業務費	1,965	1,351	受評單位數增加。
—	財產使用費	—	223	本年度無增置設備。
385	行政管理費	196	135	依照業務費比率編列。
2,199	教保評鑑計畫	2,350	2,909	
1,365	人事費	1,012	1,723	
680	業務費	1,216	1,078	
154	行政管理費	122	108	
14,759	服務成本	24,002	16,264	
301	自辦品保認定	260	80	
301	業務費	260	80	新週期啟動機制審查，申請單位數增加。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112)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114)年度 預算數	上(113)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4,458	委辦品保認可	21,042	16,184	包含境外評鑑。
4,300	人事費	9,754	10,672	包含全會績效獎金，依本會人員績效獎金發放要點辦理。
10,158	業務費	11,288	5,512	新週期品保啟動，申請單位數增加。
—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	2,700	—	原列委辦品保認可。
43,194	補助計畫成本	47,570	46,709	
30,054	行政及研究業務	33,240	33,304	
17,340	人事費	18,628	18,012	
10,557	業務費	12,286	12,098	
557	活動費	326	788	
1,600	雜項購置	2,000	2,406	
12,352	品保及醫評業務	14,330	13,405	
11,839	人事費	13,274	12,508	
513	業務費	1,056	897	因應 TMAC 認證準則修訂，增加出席費及差旅費，以及參加 WFME Conference 之相關費用。
788	辦公室優化作業	—	—	
19,421	其他業務費用	1,020	1,079	
301	什項費用	800	600	ISG 國際認證相關費用及二十周年活動。
18,900	其他準備金費用	—	—	
220	折舊費用	220	479	
642	其他業務外費用	400	600	
642	其他費用	400	600	
188,393	總 計	208,722	198,872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 增(減-)數
	資 產			
81,678	流動資產	100,421	100,792	-371
75,832	銀行存款	96,332	95,940	392
5,843	應收帳款	4,086	4,850	-764
3	應收利息	3	2	1
104,570	基金、投資及準備金	30,300	30,300	—
30,300	基金存款	30,300	30,300	—
30,300	設立基金存款	30,300	30,300	—
74,270	準備金	—	—	—
74,270	其他準備金	—	—	—
1,2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6	1,916	-220
1,444	什項設備	2,395	2,395	—
(243)	減：累計折舊	(699)	(479)	-220
223	其他資產	220	528	-308
223	存出保證金	220	528	-308
187,672	資 產 合 計	132,637	133,536	-899
	負 債			
59,889	流動負債	73,968	76,656	-2,688
43,482	應付款項	45,165	48,034	-2,869
29,150	應付費用	29,850	29,274	576
14,015	其他應付款	15,315	18,760	-3,445
317	應付所得稅	—	—	—
16,384	預收款項	28,780	28,600	180
16,384	其他預收款	28,780	28,600	180
23	代收款項	23	22	1
23	代收款	23	22	1
1,290	其他負債	1,270	680	590
1,290	存入保證金	1,270	680	590
61,179	負 債 合 計	75,238	77,336	-2,098
	淨 值			
104,570	基金總額	37,580	37,580	—
30,300	設立基金	30,300	30,300	—
74,270	其他基金	7,280	7,280	—
21,923	累積餘絀	19,819	18,620	1,199
21,923	累積賸餘	19,819	18,620	1,199
126,493	淨 值 合 計	57,399	56,200	1,199
187,672	負 債 及 淨 值 合 計	132,637	133,536	-899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員 工 人 數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 預計數	說 明
董事長	1	聘請專職董事長，綜理本會各項業務。
執行長	1	借調大學教授專任執行長，執行本會各項業務。
處長	2	聘請大學教授兼任行政及研究處長、品質保證及專案處處長，協助本會辦理行政、研究及國際事務、品質保證及專案等業務。
研究員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各項評鑑業務。 2. 進行高教評鑑研究、辦理高教品保相關活動、評鑑雙月刊、HEED 英文期刊等業務。 3. 鏈結國際品保活動，推展我國高教品保。
系統管理師	1	負責資訊管理與安全維護作業。
專員	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會人事、會計、總務、國際事務等行政業務。 2. 辦理大學評鑑等品保相關業務。 3. 辦理評鑑研究及出版業務。
其他委辦計畫人員	63	執行教育部委辦專案計畫。
委辦品保認可人員	7	執行國內外委辦品保計畫。
總 計	100 人	

註：兼任人員 6 人不計入員工人數。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員工薪資	年終獎金	加班費	員工 保險費	員工 退休金	其 他	總 計
主管人員	5,114	1,004		263			6,381
研究人員	2,934	577		283	179		3,973
專員	16,447	3,228		1,926	999		22,600
其他委辦人員	35,470	6,885	1,236	4,411	2,071	4,987	55,060
委辦品保認可人員	3,504	688	600	462	210	40	5,504
兼任人員						816	816
總 計	63,469	12,382	1,836	7,345	3,459	5,843	94,334

註：年終獎金包含績效獎金。

本 頁 空 白